

一、校務治理與經營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以「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終身學習、遠距教學，並具市立大學屬性」為自我定位，規劃實用取向的課程，提供成人繼續教育的機會，為城市培育中堅人才。105 學年度該校設有 6 個學系及通識教育中心，聘有專任教師總人數 20 名和行政人員 33 名，學生人數近 3,000 名。
2. 該校設有 iLMS 數位學習平台，建置免費課程專區，提供一般民眾自由點閱，達到全民教育目的，善盡社會教育之責，值得肯定。
3. 該校成立學校空間規劃委員會，研訂場地使用管理規則，妥善運用物力資源，以促進校務發展。
4. 該校推動「城市智庫計畫」，發揮市立大學智庫功能，舉辦「高雄學講座」，推動亞洲開放大學終身學習聯盟網絡，參與全球城市社群網絡連結，協助高雄市推動城市外交。
5. 該校能積極與各級政府及民間機構合作，例如：高雄市政府勞工局、文化局、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教育部、鄰近大學及其他各類機構，爭取辦理各項課程或活動，提升產官學合作關係。
6. 自 103 學年度起，每學期與法務部合作開設監獄班課程，提供受刑人受教機會，善盡社會教育大學之責任，值得肯定。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定期研擬 4 年期「中程施政計畫」做為中程校務發展計畫，規劃「策略績效目標與衡量指標」及經費需求，惟各項策略與發展目標之結合略顯鬆散，且部分衡量指標不適切(例如:102 至 105 年度中程施政計畫之人力面向衡量指標中,「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之年度目標值訂為「1」)。

2. 目前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組成為 9 至 11 人，惟 103 至 104 學年度由 8 位當然委員及 1 位教師代表組成，105 學年度則由 9 位當然委員及 1 位教師代表組成，當然委員人數過多。
3. 該校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會雖有邀請學生代表出席，但該委員會設置辦法中，委員組成未包含學生代表。

(三) 建議事項

1. 宜依教育單位性質將中程施政計畫改為「中程校務發展計畫」，並強化策略項目與發展目標之結合，且除全校策略外，宜增加各行政與學術單位之發展計畫，以及檢討衡量指標，強化執行成果之管考、追蹤檢核機制。
2. 宜適度修改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辦法，避免由行政團隊主導而無法充分反應教師意見，且委員會人數宜以奇數人數組成。
3. 宜修改課程及教學策劃委員會設置辦法，將學生代表納入，以符合實際運作情形，並符大學法施行細則之規定。

二、校務資源與支持系統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隸屬於高雄市政府，經費主要來自市政府預算補助及學雜費收入。目前市政府補助占預算 45%，而自籌財源已達 55%。該校除善用校務基金外，並積極擴展財務經營效能，包括增加招生來源、拓展產學合作及推動校務基金捐贈等，至 106 年基金餘額達 7,600 多萬元，提供校務發展計畫之需。
2. 訂有優秀教師獎勵要點，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實施多元升等措施，發展教師教學支持系統。
3. 建立入學與在學管理機制，提供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發展支持學生學習系統。

4. 新生入學不分系，學生可跨領域選課，自主學習，提供理論與實作課程。
5. 訂有導師制實施要點，並配合該校學生特性採取多種輔導方式，建立多元彈性的導師輔導機制。
6. 該校採用 iLMS 數位學習系統，整合人力資源，包含課程內容、線上作業、線上測驗、師生討論及當學期課程管理等功能，提供學生課業諮詢、實施預警制、暫停修課措施及建立學習社群等，強化對學生課業及生活輔導機制。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專任教師 20 人，多數教師須同時兼任相關主管職務，而目前學生人數近 3,000 人，教師人數偏少，教學及行政負擔重。
2. 該校現有專任教師中，有教授 1 位、副教授 7 位及助理教授 12 位，基於學校長遠發展，教授人數有待提升。
3. 對於因故及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繼續修習課程之學生，可依該校規定辦理暫停修讀，但如何加以輔導，尚未建立相關機制。
4. 該校學生來源相當多元，年齡群分布廣泛，包括在職生與非在職生，非在職生有就業需求，在職生亦有轉業需求，該校對學生職涯輔導之投入不足。

(三) 建議事項

1. 該校編制員額為 57 人，預算員額為 52 人，但目前僅聘用 45 人（教師 20 人與職員 25 人），宜積極徵聘補足員額，並向高雄市政府爭取增加員額，或可用校務基金聘請專案教師，以紓解行政及教學壓力，提升教學與行政品質。
2. 該校成立達 20 年，宜瞭解教授職級教師人數偏少的原因，並增聘或鼓勵升等，以擴增教授人數。

3. 對因故暫停修讀之學生，宜研訂相關輔導機制或辦法，予以輔導協助。
4. 宜依學生需求提供適當之職涯輔導措施，以協助學生就業或轉業。

三、辦學成效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能透過多元招生策略，例如：參與各種活動設置攤位辦理招生宣傳、爭取媒體宣傳行銷、運用各種招生文宣資料，以及把握面對面溝通之機會，積極招生，使學生人數持續穩定成長。
2. 該校八成以上學生為高雄在地的成年人，且多屬社會在職人士，結構異質多元，許多畢業生在各行各業的表現出色。
3. 該校目前專任教師 20 位，兼任教師 123 位，在教學上重視實務導向及學生需求，多能善用 iLMS 數位學習系統強化教與學的互動，學生相當肯定。
4. 該校落實期中預警，學生預警輔導後，成功率（及格人次占總預警人次）為 75%。
5. 在研究表現上，該校專任教師近 3 年外審期刊共發表 21 篇（含 2 位教師發表 6 篇 SSCI、EI 期刊論文）、參與國內外研討會 39 場次，另有科技部計畫 4 件，且近 3 年有 2 位教師升等通過。
6. 該校能運用各種管道向內、外部互動關係人公開相關資訊，並於學校網站公開行政會議紀錄與校務會議紀錄等，同時蒐集相關人員對學校的建議，以為辦學之參考。

(二) 待改善事項

1. 該校辦學成效以教務行政績效、城市學研究成果、產官學合作成就、行政創新及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等面向呈現，惟與其自我定位之連結不足。
2. 近 3 年該校僅 1 位已退休教授獲 4 件科技部計畫補助，學術研究計畫與論文發表質量有待加強。
3. 該校對於大、小面授不同授課模式之教學評量，均採同一格式問卷，且僅設計勾選題項，未能蒐集開放性意見。

(三) 建議事項

1. 宜將教務行政績效、城市學研究成果、產官學合作成就、行政創新及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等成效，與「社會教育、成人教育、終身學習、遠距教學、具市立大學屬性的空中大學」之自我定位相互比對，檢視其達成程度，做為調整自我定位之參考。
2. 宜鼓勵並強化學術研究計畫與論文發表質量，尤其是主持科技部計畫的補助申請，並強化與鄰近學校教師及研究生合作，提升研究成效。
3. 教學評量問卷的部分內容，宜考量小面授及大面授之差異進行設計，並增列開放性題項，以蒐集更廣泛的教學改進意見，精進教學成效。

四、自我改善與永續發展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1. 該校透過每週參加高雄市政府市政會議、每年 2 次接受議會監督、每月召開行政會議、每學期舉行校務會議及不定期召開校務發展委員會等外部督導及內部控制機制，以確保行政管理品質。

2. 為方便有子女的學生每月返校參加面授課程，推動「幼兒伴讀」計畫，讓學生子女免費參加多項才藝活動與提供照顧服務，協助解決成人學習困難，並達到親子共學效益，建立友善學習校園，值得讚許。
3. 該校累積辦學經驗，透過遠距教學設施及跨校整合，提供海外學習認證、公務員職涯轉任、勞工及原住民職涯技能等課程訓練。
4. 該校係高雄市政府直屬單位，財務預、決算直接受議會監督，財務狀況尚稱健全。
5. 為活化校園空間運用，配合高雄市政府之規劃，提供小港機場附近校地，由民間投資興建「高雄國際會館」，此 BOT 案每年固定繳交經營權利金，為該校帶來額外財源收入，且有利於該校推動國際合作與舉辦大型研討會。

(二) 待改善事項

1. 上一週期（100 年）校務評鑑建議增聘專任教師，惟截至 105 學年度為止，專任教師總數未增加，部分學系專任教師人力明顯不足。
2. 該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規定應先成立「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以規劃各項評鑑作業並審議自我評鑑報告與改善計畫。惟本次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於 105 年 10 月聘任，11 月 23 日召開第 1 次會議，在此之前已先召開 11 次工作小組會議及 2 次工作坊。自我評鑑作業時程規劃未盡妥適。
3. 該校雖訂有「學系（中心）主任遴選要點」，但部分學系系主任之最終人選與會議紀錄不相符，未能落實遴選制度。
4. 內部控制監督等作業程序已有相關資料，惟校務標準作業程序與個人資安的稽核機制尚未完善。

5. 該校以遠距教學與數位學習為主，惟該校圖書館之電子書購置較少，缺少線上圖書館之效用及特色。

(三) 建議事項

1. 宜聘足高雄市政府給予學校的法定教師員額數，以提升教學與行政品質。
2. 宜依該校「自我評鑑實施辦法」之相關規定，強化自我評鑑指導委員會的角色與職能，以落實自我評鑑之作業程序。
3. 雖然部分學系專任教師人數有限，但學系（中心）主任遴選程序仍宜依循法規進行，亦可考量修改辦法，配合學系教師人數訂定合理之彈性機制。另外，如由助理教授接任系主任，相關辦法宜修改為「兼代」而非「兼任」。
4. 宜建立校務標準作業程序與個人資安相關稽核作業，並落實持續改善與品質保證機制之執行。
5. 該校課程以遠距教學為主，就圖書發展策略而言，相關支援系統宜相對配合，以建立線上圖書館之特色，加重電子書之購建，避免熱門紙本圖書不夠借閱之憾。另外，亦宜多提供數位化功能，以供校外學生研讀使用，達更完整的遠距學習目標。

註：本報告書係經實地訪評小組及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